

安徽省政府二十三年
度行政成績報告書

劉鎮華題



第四編 建設

第一章 水利

第一節 引言

本省水利建設，自二十一年度起，即經分期進行，以防止旱澇為宗旨；惟因困於財力，所有經辦各項水利工程，大都係運用民力，幸自二十年大水災以後，人心憬悟，督促較易，官督民辦之水利工程，寢寢日有進境。本年度開始之日，適在第三期水利工程完全結束之時，計該期工程在上年度所辦成者，有（甲）修堤七千九百九十一公里，加土一千二百一十八萬七千四百八十七市方，（乙）濬河疏溝二千三百三十七公里，出土五百四十八萬六千三百五十四市方，（丙）修治塘堰三千餘處，增闢體積九十二萬三千六百三十九市方。而所督修之江淮幹堤，則在本年度開始時尚未結束，經接辦兩月有奇，始告全成。

故本年度經辦之水利建設工作，第一項為修成江淮幹堤及籌畫善後，第二項為救旱及防汛，第三項為辦理第四期水

利工程，第四項為舉辦工賑，第五項為會同蘇省疏浚邊境河道，第六項為水利區之測量設計，第七項為續施水文測驗，第八項為訂定下年度即二十四年度水利建設方案，茲分項撮要概要於次。

第二節 修成江淮幹堤及籌畫善後

本省境內江淮幹堤，曩本大都低薄，經二十年大水蕩毀殆盡，二十年十二月國府救濟水災委員會舉辦工賑，於本省江堤設兩區，淮堤設三區，依照規定標準堤式，分三步興修，（第一步築高與二十年洪水位相等，堤面寬九公尺，內坡一比二，外坡一比三。第二步加高一公尺，內外坡仍舊，堤面寬遂為四公尺。第三步將內坡自距頂一公尺處起，鑲築者為一比五。）至二十一年七八月間工賑結束，總計經修長度一千五百五十九公里，築成土方一千二百三十八萬餘市方，用款六百九十餘萬元。工賑結束後，由全國經濟委員會特設江贛皖淮兩工程局接續修葺，經包工加土四十六萬餘市方，用款約五十七萬四千餘元。前後併計所築土方工程固已甚鉅；但仍未能悉符國府工賑規定之標準堤式，尤以淮堤方面，有未修築或未連貫者，疊經本省官民請求全經委會繼續修成，最後得覆，以工款業已支配無餘，囑由本省自行籌辦。

本省政府近年本已獎勵民力興辦水利，並以土工一項，當為民力所可勉為，爰經積極籌畫，期以民力照國府工賑規定之堤式，將未足式暨未連貫之部份，加以補修；惟念工程尙鉅，民力凋敝，省庫奇絀，經向中央乞助，卒未如願，於是一線曙光懸待人民之努力焉。

為督工便利起見，經分江堤為十二段，淮堤為六段，視段之長短，派督工委員一人至三人，都凡二十餘人，會縣征工督飭修葺，其施工征工督工皆有特定規則。

原定二十二年十二月一日全體督工委員出發，嗣以庫儲艱窘，遲至二十三年二月五日始克成行，開始會縣督修，並

接辦防汛，隨地試驗所修堤防之禦水能力，至二十三年九月五日，完全結束。

是役歷時七閱月，徵集民工總數達十五萬人，得左列之成績：

經修江堤及銜接支堤

六百七十八公里餘

經修暨接築淮堤及銜接支堤

七百四十公里餘

其 計

一千四百十八公里餘

加土三百零八萬七千餘市方

以上土方純係出自人民之努力，在施工期間，江淮人民均自裹餳糧，跋涉剗工，服從指揮，修築合法，省庫僅支督

工經費一萬八千四百六十元；惟馬華同仁兩段江堤，因與鄂贛兩省合修，鄂贛均係給價包工，故本省不得不略給徵工津貼，每市方二角，計支一萬五千零二十元，連上述督工經費，共為三萬三千四百八十元。

關於修築本省江淮幹堤之土方及用費列總表如左：

國府工賑修築皖境江淮堤	堆土一二、三八〇、二〇三市方	用款
江贛皖准兩工程局加修	堆土 四六四、二六六市方	用款 五七四、〇〇〇元(約)
本省民力補修及接築	堆土 四、六一六、七二八市方	用款 三三、四八〇元
其 計	堆土一七、四六一、一九七市方	用款 七、五〇七、四八〇元

據上表比較，此次本省民力補修，及接築省境江淮堤工所成之土方數，相當於國府工賑土方數百分之三十七強，如照工賑用款推算，則此次當值代價二百五十五萬三千元，同時相當於江贛皖淮兩局包工經辦之土方數幾為十倍，則又當值代價五百七十餘萬元；然而省庫僅支三萬三千餘元，可知此次本省江淮人民修成之江淮堤工，其由胼手胝足茹苦含辛所締造者代價蓋達一百五十餘萬元乃至五百七十餘萬元矣，本省人民服工役之精神，於此可見一斑。

本省政府以成功非易，維護宜勤，經飭各督工委員於工竣結束之先，會同各該管縣長編練護堤隊，使負分段防守之責。護堤隊編制分爲常備、續備、後備三種，先計平時修守應需之人數爲常備隊，再計防汎搶險應需之人數爲續備隊，每隊設置隊長任工作之指揮，同時並會同紳董任籌劃及布置，此外壯丁之與該段堤工有關而未列籍於常備、續備隊者，悉爲後備隊，遇有緊急，即全體動員，編制後一律造具名冊，以便隨時徵調，切實修防，俾經久遠。

復以民力凋敝，此次勉成之工，恐猶不免有未足之處，尤以所成不滿土工，以言涵閘及護岸工程之須購料雇匠辦理者，實多未能舉辦，故又於結束前，責成各督工委員將實在未能趕辦者，造具『待辦工程表』詳細報核，以便賡續策進，結果以待修之涵閘暨應辦之護岸工程爲多，茲摘錄總表如左：

江堤左岸	待改 建之涵閘	二八 座	護岸工程	二十七處
江堤右岸	待 修理	三三 座		
淮堤左岸	新 建	一五 座		
	待 修理	二四 處		
淮堤右岸	待 新建 之涵閘	四九 座	同	一七處
	待 修理	五 座		
共 計		一七九座		六五處

右列待辦之涵閘及護岸工程，既非徵發築土所能成就，舉凡材料之價，工匠之資，皆非款不辦，際此農村破產，極難責以自謀；然涵閘不修，有失蓄洩之功用，護岸不築，終有毀壞堤防之患，誠有關善後之急圖也。本省政府曾將此項

待辦涵閘險工，編列詳表，呈請中央拔助，一面分別設法辦理。

本省政府又曾以江淮幹堤之善後事宜，請准揚子江水利委員會及導淮委員會共策進行，嗣經揚委會派測量隊員，導淮會派工程專員與本省所派兩工程師，於二十三年冬間分赴江淮沿堤查勘，歷兩月餘始畢，對於江淮兩大幹堤逐段之高寬丈尺，涵閘情形，改進方法，均有所報告，省政府一面摘令各縣照辦，一面統籌善後辦法，以便繼續實施。

第三節 救旱及防汛

本年度開始之際，適值亢旱日甚一日，竟突破數十年之紀錄，國內同告旱災者達十餘省，而本省情勢尤重，事半雖已連年嚴飭各縣民衆修治塘堰，開鑿水井，及增備戽水機械，顧以二十年水災重創，廿一年穀價低廉，二十二年收成歉薄，並有局部水災，致民衆一方面既不能不懲前毖後，趨重於防水工事，一方面又皆苦無修堰鑿井置器之資，其所成就未免甚少。據二十二年度統計全省各縣僅修塘八千餘處，增闢體積三百七十餘萬方，揆以待灌田畝之多，與向來各塘容量之小，雖經似此增闢，殊未足以資灌溉，況是年入夏以來，雨澤奇少，水量枯竭，加以酷熱蒸騰，各田爭戽，縱使塘堰全修，亦未必能抗此數十年未有之奇旱。當時各省患旱情形，據中央農業實驗所調查報告，有如左列之概況：

安徽省	受旱田地	三七、〇七二、〇〇〇市畝	佔全省田地百分之六九
江蘇	同	四九、四五五、〇〇〇市畝	五四
浙江	同	二一、七九〇、〇〇〇市畝	五三
河北	同	五七、三六一、〇〇〇市畝	六〇
山東	同	三八、五七二、〇〇〇市畝	三八

第四編 建設 第一章 水利

六

山西 同 一四、〇六三、〇〇〇市畝 同 二六

陝西 同 一三、三二五、〇〇〇市畝 同 四五

河南 同 三八、六九四、〇〇〇市畝 同 三七

湖北 同 一七、九九一、〇〇〇市畝 同 三二

湖南 同 二二、三八九、〇〇〇市畝 同 五三

江西 同 一八、三〇五、〇〇〇市畝 同 四八

據右表本省受旱田畝之數，雖較少於蘇冀魯豫四省，而佔省境田畝總數之百分率獨鉅，嚴重情形，可以概見。當時本省政府於建設廳組織『救旱委員會』趕辦一切，經作下列之緊急處置：

1. 派員分赴各縣旱區指導因地制宜之引水灌救方法；
2. 頒布開隄引水濟急辦法；
3. 宣示探泉鑿井方法；
4. 繼續嚴令各縣長遵照前此疊令指示之救旱方法，多派人員，分往所屬旱區指導督飭辦理，並由各縣長親往各處巡督；
5. 通飭各縣督導人民組織灌溉合作；
6. 由省置備抽水機設立引水站。

此外同時並舉者，有(a)選定適用之耐旱作物種子，令知各縣預購備用；(b)耐旱種子由省向出產地採購，一部份分給各縣，以補其自備之不足；(c)指示旱田耕耨方法；(d)調查患旱面積及地勢土宜，籌畫補種；(e)調查存糧實施

民食調節方法；（f）計劃旱災工賑。內 a 至 e 五項非關水利建設，茲不詳述，統其結果裨益甚多。至舉辦工賑，經屢次改訂計劃，皆以無款未行，其後始藉徵得賑糧，辦理局部工程，以工代賑，詳見第四節。

開堤引水，在當時爲急切之需要，各地人民環請允許者，日必數起，此實萬分冒險，蓋正在伏秋大汛期間，設遇大水驟至，將以門戶洞開，立召陸沈之禍，然久旱禾苗枯槁，一般人民皆不恤飲鳩止渴，且當時引水灌救，實無便於此者，是以本省政府祇得於允許之中，寓慎重之意，以防萬一，爰頒布開堤引水辦法六條：（一）凡圩田受旱而積在半數以上者，得請求開堤引水，但內堤應報經該管區水利分會查勘核准，江堤應報經該管縣長所派查堤委員查勘核准，並備足土牛椿料，經點驗確能隨時搶築堅固者，方得照開，一俟灌溉足量，即行修復，在開放期間，須搭篷派夫駐堤防守，不得擅離；（二）請求開堤應具保險切結，負責修護，其保固期間，應至明年九月底爲止；（三）許可開堤之長度及限應堵築之日期，由負責核准人員妥慎核定，嚴督遵行，並於堵築後切實驗收，務臻堅實爲止；（四）負責核准人員對於開堤地點，應指示擇定不至發生危險之處；（五）負責核准人員應將開堤之地點形勢長度，開具報告書，連同圩民所具保險切結，隨時送縣政府交科訂立專冊，分別登記粘存，並於堵築完竣驗收堅實後，立即再報，以便登記查考；（六）縣政府應將據報開堤之地點形勢長度隨時轉報省政府備案。嗣幸未發大水，所有開堤之處均得引水灌救，至二十四年春，本省政府派員沿隄覆查，已皆一律堅堵。

此外各堤涵閘向皆恃爲宣洩內澆之用，至此亦均派技術人員指導開放，同時以最安全之方法使挖縱橫引水渠道，資以灌救。

最難者莫如近山高地，既非瀕臨江河，無水可引，且值久旱不雨，溪澗皆枯，更無涓滴水源，於是不得不急示探泉鑿井之法，使民衆急覓生機，其法係參考地質學理及河北省鑿井成法而定，凡共十二條，除令各縣布告外，並經派員分

往指導。

至當時所設水站僅有十二處，蓋因省庫支絀，事先無力多購機器，屆時則值各省同時紛購，致滬，錫，常，漢各廠，均告缺貨，久之始在滬購得兩架，連同建設廳原有四架及向全經委會借來四架，職業學校借來一架，電燈廠調來一架，以之安設而已。

事後據派員實地調查，本省成災田地為一八、一六一、四二六市畝，較前述中央農業實驗所先查之受旱畝數（三七、〇七二、〇〇〇市畝）僅及其半，似獲救者亦竟得其半，前述各種急救之效，可以見矣。

開場引水，本省政府終認為危道，雖一次試行，僥倖安渡，究非可以為訓，而普設抽水機站，亦覺有不合經濟之處，故擬於沿江安設虹吸管以為引灌田禾之用，先在懷甯縣廣濟圩新河口試裝，俟見成效，再向各處推廣，茲已計劃就緒，其綱要如左：

(1) 虹吸管設計 用十四吋徑鑄鐵管，隨堤形作彎曲形，長七十六公尺，揚子江水位在一、五公尺時，每秒流量約為〇、二七立方公尺，如每日吸水二十四小時，約可灌田九十畝，以三個月計，共可灌田八千餘畝。

每節鐵管接頭之下面墊砌石座，以保經久不陷，出水口下之放水池底砌以塊石，藉免冲刷成坑，而便清除淤澱。

為適應水位漲落起見，於進水口造成活動式，以手搖起重機升降之。

(2) 引水渠設計 渠底寬一公尺，邊坡一比二，揚子江水位在一、五公尺時，每秒流量為〇、六二立方公尺，足應虹吸之需要。

渠端虹吸管進口處築水池一座，俾有充分水量及相當深度沉浸管口，保持虹吸不致停止，兼以沉澱泥沙。

(3) 工費概算 士工鐵管起重機機器房等，共計七千元。

此項計劃業由本省政府核准，即可實施，樹各處彷行之先聲矣。

本年度末月，（即二十四年六月）復呈旱象，經照前法施行，幸即得雨，形勢未至嚴重。防汛一事，本年度適逢大旱，無甚表現；惟當年度開始之時，正屬應防伏秋雨汛之際，經飭督修江淮幹堤各委員會同各縣長（1）劃分防汛段，將所組編之常備護堤隊一律上堤，修補殘缺；（2）開堤放閘啓涵之處，加工駐守，並備足泥土及一切物料，（3）堤上一律堆置土牛備用；（4）分派汛夫負責逐段梭巡；（5）設置臨時水尺驗報水位等項。嗣雖未見漲水，亦守至九月五日始罷。

本年度第九月（二十四年三月）起，本省政府即積極預籌防汛事宜，首先以其時正在修堤，必須乘此力求鞏固，以厚禦防之力，其次則以一至防汛時期，非有健全組織之民夫與準備充足之材料，無以臨機應變，蓋苟有可恃之堤防與可用之人力物力，則無論如何終可一抗也，爰有左列各事之實施：

(甲) 將本省政府所派工程師會同揚子江水利委員會及導淮委員會所派工程師沿場勘得之情形，令知各縣將所有弱點立即改善具報；

(乙) 原經開堤引水各處一律加工堅堵；

(丙) 責成各縣派員將境內堤防逐步檢查，所有殘缺隙穴卑薄危險之處，立即分別修補，並逐段堆置土牛，勒限完成，由縣轉報；

(丁) 上年令據各縣遵照編練之護堤隊，再令即日檢閱，並通飭聽候隨時徵調；

(戊) 責成各縣將搶險必需之經費及材料預籌存儲。

迨本年度末月（二十四年六月）下旬，亢旱之勢一變而爲霪雨，于是對於防汛再加緊急布置，大致如左：

- (1) 通飭各縣徵集所有護堤隊及保甲長保安隊壯丁隊一律上堤工作；
- (2) 通飭各縣注重梭巡，及晝夜修補搶護，並備齊搶險材料；
- (3) 重申歷年防水令，並將從前已頒之修守堤防通則圩堤防汛辦法及施工辦法等，重行印發；
- (4) 依照中央規定，令委各縣長爲防汛專員，並飭駐堤督工；
- (5) 派員分赴長江上下游沿堤视察，並約會各縣長到堤晤商因地制宜之防守有效方法；
- (6) 選定防汛督導委員派駐沿江各堤段，會同各縣長指導監督施工搶護，
- (7) 購備搶險材料，運濟各縣急需；
- (8) 準備搶險貨款，分借各縣接濟；
- (9) 由建設廳專設汛期籌防委員會，規劃及辦理防汛事宜；
- (10) 電商鄂贛兩省聯合防汛。

以上爲本年度將次終了時所布置之情形，嗣於翌年度開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除照上述各項實施並各有進展外，本省黨務特派員本省政府主席民政建設兩廳長及黨政人員，皆常川周歷長江上下游巡視督導，並以淮河水位雖尚未甚漲，爲未雨綢繆起見，亟應依照前述之甲至戊五項，切實辦理，經本省政府委員楚緯經專往巡視，並召集各縣長到堤面授對於淮河之準備防汛方法，督促進行。

第四節 辦理第四期水利工程

本年度開始之際，第三期水利工程完全結束，已如前述，而預定應在本年辦理者，厥為第四期水利工程，並預定須在二十三年十月一日開始，限期二十四年五月底以前完成。所懸目的為增加消弭水旱之力，其應辦事項，除繼續修補堤防，疏導溝渠，整治塘堰外，更進一步為疏浚河道，蓋合捍禦江河水患，恢復溝洫制度，改善灌溉設備與進施治本工作數者而定此方針。旋即先期於八月下旬通飭各縣因地制宜，擬具各該縣第四期水利工程實施計劃書，以便綜核，並不以擬訂計劃必須注意之要點如左：

(1)此項計劃貴能逐一實施，尤貴完全有效，應詳究縣屬各處歷來所以患水患旱之原因何在，前此經辦三期工程未中窶要者為何，今後急應興辦者為何，其中最急而必須在本第四期內儘先辦成者為何，一經辦成預計可於消弭水旱上發生若何效力，能使若干田畝獲保豐穰，是為計劃之先必須注意決擇之一點；

(2)本省政府定計開發水利步驟，以為政在人，舉擊易舉，故首重組織，疊示辦法，意義詳明，惜各縣迄今尙多未能善用組織，即各縣水利工程委員會為佐助縣長興辦全縣水利之樞紐，原期所有委員咸竭其心思力量，共促水利建設之成，乃大都未能盡其職責，迨災荒勢成，幾於祇知呼籲，試問焦頭爛額，何如合力徒薪；現姑不咎既往，惟於此次計劃，必須責令縣會各員一律悉心計議，以策周妥，是為計劃之際，必須集思廣益之一點；

(3)計劃之訂，非可徒逞空談，事先既已縝密選擇，則所列者無非急要，自應定期完成，恪遵發令，嚴密組織，令出惟行，藉指臂之通靈，期大功之克就，是為計劃之後，必須嚴密督飭之一點。

同時製發表式，使於計劃書後，分類附列，其各表式內分欄如左：

(甲)濬河疏溝表 (1)河溝名稱 (2)擬自何處經何處浚至何處 (3)關係田畝若干 (4)長度丈數 (5)擬挖成底寬若干丈 (9)平均浚深若干 (7)邊坡擬作幾收 (8)預估土方若干 (9)擬徵工人若干 (10)擬分作幾小段 (11)何日開工

(12) 預定何日完工 (13) 負責人名 (14) 備考

此等表式竭力避用科學名詞勉期通俗

(乙) 修築堤防表 (1) 堤圩名稱 (2) 起迄及經過地名 (3) 關係田畝若干 (4) 長度丈數 (5) 原狀平均高或低於二十年

洪水位若干高於地面若干堤面寬若干堤腳寬若干 (6) 現擬加高若干加寬堤面若干堤腳若干 (7) 現擬每隔若干丈
堆築土牛一座擬土幾方 (8) (9) (10) (11) (12) (13) (14) 同甲表

(丙) 修治陂塘表 (1) 陂塘名稱 (2) 所在地名 (3) 關係田畝若干 (4) 原有長寬深度 (5) 擬加長寬深各若干 (6) 預估

土方若干 (7) 擬徵工人若干 (8) 何日開工 (9) 預定何日完工 (10) 負責人名 (11) 備考

(丁) 修築涵閘表 (1) 涵閘或堰碼名稱 (2) 所在地名 (3) 關係田畝若干 (4) 原狀及損壞情形 (5) 現擬如何修築 (6)

佔需工料費若干內分磚石料木料石灰木石工及其計等小欄 (7) 工費如何籌集 (8) 何日開工 (9) 預定何日完工

(10) 負責人名 (11) 備考

嗣據各縣先後具送計劃書及附表前來，經逐一審核，設計錯誤者為之糾正，關聯數縣者使之合辦，並將原表彙合登記，隨時考其進度，期使已列計劃者，務抵於成。

惟時最感困難者，為適在旱災之後，民生憔悴，所有丁壯大都糊口四方，其居留在家者亦多饔飧不繼，力役之徵，實有不易；故此次第四期水利工程計劃，力求扼要，舉凡稍涉次要之工程，悉予摒列。惟皖北各縣旱災較輕，江淮間傍水各地間有收獲，故於皖北之濱河及江淮間之修堤，仍主積極策進。

二十三年十月起，各縣遵照核定計劃次第興工，本省政府復常派員分往巡視，更時時按其進度，加以督促。至二十四年五月各縣工程次第驗收完竣，尚有相當之成績，茲述總數如左：

(1) 鳳陽縣

浚河一道

共長三一、六九二丈

出土四七五、三八〇市方

修堤四道

加土五九七、六三〇市方

修閘一座

(2) 領上縣

疏溝十二道

出土二九一、六五二市方

修堤十一道

加土五四八、〇一三市方

(3) 毫縣

浚河十三道

出土二九一、六五二市方

疏溝一道

出土五四八、〇一三市方

修堤十四道

加土五四八、〇一三市方

(4) 太和縣

浚河四道

出土一、五七六、六九三市方

疏溝四道

出土一、三七八、五九三市方

修堤七道

加土一、三七八、五九三市方

浚河一道

出土一、三七八、五九三市方

(5) 潘陽縣

疏溝八道

出土一、三七八、五九三市方

共長四七、二〇〇丈

出土五七二、九九六市方

共長四九、三〇〇丈

出土五八一、二五六市方

第四編 建設 第一章 水利

一四

修堤一道

共長 二〇、〇〇〇丈

加土 六〇〇、〇〇〇市方

(6) 蒙城縣

疏溝三十八道

共長 九一、〇四〇丈

出土 一六〇、八〇〇市方

(7) 臨泉縣

浚河五道

共長 二〇、七五〇丈

出土 三四〇、〇〇〇市方

修堤一道

共長 七、二〇〇丈

加土 二八、八〇〇市方

(8) 凤陽縣

浚河一道

共長 三、七四〇丈

出土 一八、二九四市方

疏溝六道

共長 九、四〇〇丈

加土 一七、一一五市方

修堤九道

共長 九、四〇〇丈

出土 一六、二五五市方

挖塘六十個

出土 一六、二五五市方

修閘四座

出土 一六、二五五市方

修涵二座

出土 一六、二五五市方

(9) 懷遠縣

浚河二道

共長 七六、五一八丈

出土 一六三、九六〇市方

疏溝二道

共長四〇一、三一六丈

加土二、三九八、五七二市方

修堤十道

加土二、三九八、五七二市方

挖塘五個

修閘二座

修涵一座

出土

四、二二〇市方

(10) 壽縣

疏溝三道

修堤六道

修閘一座

出土 七五、〇〇〇市方
加土 一九九、七〇〇市方

共長 七、七〇〇丈
共長 二九、九〇八丈

(11) 宿縣

浚河九道

疏溝八道

共長 九一、〇三一丈

(12) 定遠縣

挖塘六十個

出土 八三〇、九〇一市方

出土 二六、五八二市方

(13) 靈璧縣

浚河七道

疏溝廿二道

共長 九八、六六八丈

出土 八〇四、三四八市方

長 一、〇四〇丈
加土 三、一二〇市方

(14) 凤台縣

修堤一道

第四編 建設 第一章 水利

一六

	浚河一道	共長 五、八六〇丈	出土 一〇九、七〇〇市方
	疏溝三道		
	修堤五道	共長 二二、六五〇丈	加土 八二、一五五市方
(15)	泗縣		
	浚河二道	共長 三、五七〇丈	出土 一九二、八九二市方
(16)	五河縣		
	浚河一道	共長 二〇、九三〇丈	出土 三七、九八〇市方
	疏溝三道		
	修堤一道	長 加土 二、四〇〇丈	出土 二八、〇〇〇市方
(17)	天長縣		
	修圩堤五十處	共長 一五、六一一丈	出土 二四、〇八一市方
	挖塘七十個	加土 九一、三〇八市方	
	修涵二座	出土 一八〇市方	
(18)	嘉山縣		
	浚河二道	共長 二、三三三丈	出土 二三、〇七五市方
	疏溝八道	加土 四五〇丈	
	修堤一道		
長			